

# 关于攀枝花市投资促进局 2016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基本职能

负责统筹、协调、指导全市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工作。研究拟定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有关投资环境建设的意见，参与研究全市城市发展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和园区建设规划；负责组织完成省、市政府下达的招商引资目标任务，督查督办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负责全市招商引资重大活动策划和组织；负责全市招商引资项目库建设，组织开展招商项目的收集（策划）、筛选、包装、储备、推荐工作；统筹协调全市重大产业招商项目的考察、接待、洽谈和行政审批代办服务工作；受理投资者对投资环境的投诉，协调解决有关问题；负责市对外开放和招商引资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2016年重点工作

2016年，在经济持续下行的宏观大背景下，我市投资促进工作将紧紧围绕全市发展战略目标，通过改革工作机制、创新

平台活动、强化小分队招商、做好协调服务、加强督查督办推动项目落地等措施，力争实现招商引资工作的更大突破。

**1. 抓好重大平台活动。**充分利用各级大型平台活动开展投资促进工作。重点组织做好首届全球川商返乡发展大会、2016年中外知名企业四川行、十六届西博会三项省级平台活动的参会工作和特色活动筹办工作。配合做好在我市举办的“西三角”区域开放合作交流会及其他重大活动。积极参与川渝对接发展专题会、汽车产业发展论坛、第三届攀西钒钛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投资推介会、第四届科博会等省级专题投资促进活动。

**2. 抓好小分队招商。**分产业、分区域对全年市领导带队小分队招商活动进行安排部署。把县（区）、园区领导带队开展赴外小分队招商活动作为一项重要的工作纳入年度考核。县（区）、园区党政主要领导全年带队开展赴外小分队招商活动不少于15次；其他分管领导全年带队开展赴外小分队招商活动不少于30次。

**3. 抓好重点项目跟进。**一是加强在谈项目的对接洽谈工作。主动出击，盯紧项目，加快凯盛集团产业合作项目、美国第一股权产业合作项目、万达广场、攀枝花锦欣妇幼专科医院等重大项目的磋商洽谈进度，力争尽快与投资方签订正式投资合同。二是力促已签约项目的落地建设工作。要做好签约项目

在履约过程中的指导、跟踪和服务，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全力推动中建材产业合作项目、天津致远机械制造合作项目、四川红宇白云耐磨铸件、北商V谷国际泵阀产业园项目、宏业机械商用汽车产业园、仁和区毅德城、碧桂园、攀枝花三角梅高新技术产业园等重大项目加快履约和开工建设。

**4. 抓好产业研究。**把深化产业研究，形成工作规划作为县（区）、园区加强投资促进的首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来抓。要求各县（区）、园区在市级产业主管部门各相关产业发展规划的框架下，结合区域经济发展的规律和特征，以现有形成的产业招商重点为基础，深入研究各自产业结构和产业定位，明确特色优势产业的发展方向，制定相应的产业发展规划，策划包装招商项目，寻找分析出目标企业和小分队招商方向。

**5. 抓好重大项目推进机制。**进一步完善重大项目推进程序，发挥好市对外开放和招商引资领导小组的决策作用。需要提请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的重大项目推进事项，由项目落地县（区）、园区先期与投资方开展谈判磋商，对企业提出的条件诉求进行研究分析；需市级层面研究、协调和解决的事项，项目落地县（区）、园区与市级主管部门主动进行沟通汇报；涉及部门多，问题和情况比较复杂的争议事项和困难问题，项目落地县（区）、园区可提请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目督办召集市

级相关部门召开会商会议集体研究，形成意见报领导小组决策。

## 二、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6年攀枝花市投资促进局收入预算总额为586.21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586.21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86.2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41.52万元，日常公用支出89.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4.89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攀枝花市投资促进局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招商引资等工作的正常开展。其中：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我局及下属独立编制但未独立核算事业单位（攀枝花市投资促进中心）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和日常公用经费等。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28.8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0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 38.3 万元,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6.71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8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8 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15 年预算数增长 14.3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财政安排部门预算有所增加。

2016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15 年预算数增长 6.74%,主要原因是 2016 年预算将全年车辆保险费按以前年度财政招标价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2016 年无新购置车辆安排,单位车辆保有量为 5 辆。

2016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8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招商引资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附件:表 1.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表

表 3.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表 3-1. 人员支出财政拨款预算表

表 3-2. 日常公用支出财政拨款预算表

表 3-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财政拨款预算表

表 3-4. 专项支出财政拨款预算表

表 4.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表